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耘彤
電話：08-7320415#3654
電子信箱：yutung110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317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980073_11113170400_1_3980073_111131704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1年度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工作坊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3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332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，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共4區各辦理1場次旨揭工作坊，期透過全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分組實作等主題，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。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)及英語科實習教師。
 - (二)南區報名及辦理時間如下：
 - 1、國小教育階段：即日起至111年5月9日(星期一)下午5時止報名；研習時間為111年5月2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國中教育階段：即日起至111年4月11日(星期一)下午5時止報名；研習時間為111年4月24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掃描簡章上QR碼以填寫報名表單，並於報名截止前至簡章中所列各區表單擇一填寫報名資料，額滿為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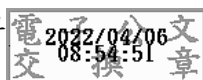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；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為強化本縣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請貴校薦派英語領域召集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，俾其歸校後，擔任種子教師，協助貴校落實推動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。另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並依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時數於一年內補休完畢。

六、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楊慧欣小姐(電話：02-7749-7796，電子信箱：juce@ntnu.edu.tw)，或梁倚夢小姐(電話：02-7749-7797，電子信箱：yettaliang@ntnu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